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三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南沙区分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 制 时 间：2019 年 8 月 1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 请 用 地 单 位		南沙区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广州市南沙区 2019 年度第五十六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市审批权）		
申请用地总面积		52.7497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27.5977
土 地 利 用 现 状	权 属 地 类	合 计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 计	52.7497	52.7497	
	（一）农 用 地	25.6005	25.6005	
	其 中	耕 地	7.4490	
		其中：基本农田		
		园 地	4.4224	
		林 地	2.4796	
		养 殖 水 面	8.3768	
		其它农用地（不含养殖水面）	2.8727	
	（二）建 设 用 地	25.1520	25.1520	
	（三）未 利 用 地	1.9972	1.9972	
分 批 次 城 市 （ 村 镇 ） 建 设 用 地	拟开发地块名称	地块编号	地块面积	地块用途
	广州市南沙区 2019 年度第五十六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1	52.7497	交通用地

续一

县（市）人民政府审核意见	（公章） 主管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市（地、州）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 审 查 意 见	（公章） 主管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市（地、州）人民政府 审 核 意 见	（公章） 主管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备 注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用面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25.6005	25.6005		
其 中：耕 地 (含带 K 地类)		10.9125（含可调整地 类 3.4635）	10.9125（含可调整 地类 3.4635）		
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 合 规 划			需 调 整 规 划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省 级			省 级	
	市 级			市 级	
	县 级	符合		县 级	
	乡 级	符合		乡 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其中：耕地
25.6005			25.6005		10.9125（含可调整 地类 3.4635）
该批次用地涉及新增建设用地 27. 5977 公顷、农用地转用 25. 6005 公顷(耕地 10. 9125 公顷，含可调整地类 3. 4635 公顷)，按规定安排使用 2019 年度我市土地利用计划奖励指标（南沙区国务院大督查奖励指标，涉及新增建设用地指标 27. 5977 公顷、农用地转用指标 25. 6005 公顷、耕地指标 10. 9125 公顷）。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占用耕地面积	7. 4490			
含 25 度以上坡耕地		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	3. 4635	
补充耕地义务单位	南沙区政府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南沙区政府			
补充耕地费用情况	义务单位缴纳 耕地开垦费总额	305. 5500	平均缴费标准	28
	实际补充 耕地总费用	305. 5500	平均费用标准	28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编号	440000201906801615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情况		已补充情况	
补充耕地数量	10. 9125		10. 9125	
补充水田规模	0. 1407		0. 1407	
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180056. 25		180056. 25	
承诺补充耕地情况				
承诺补充耕地面积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 案号	挂钩补充耕地数 量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水田规模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 案号	挂钩水田规模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 案号	挂钩粮食产能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四、供 地 方 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公里

申 请 供 地 情 况	功能分区		供地方式		供地面积	
	合计					
指 标 适 用 情 况	功能分区	数量	申请用地	原有用地 （改扩建 项目）	指标控制 面积	指标对应条件
	说明开展节地评价论证情况：					